

证券代码：835189

证券简称：颐信泰通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颐信泰通（北京）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2 月 30 日 9 时 0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2 月 2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 2 号 2 号楼 511A 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对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规范发展所做贡献表示感谢。

现公司基于业务发展等因素考虑，经与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友好协商，决定解除与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作关系，并拟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服务，担任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可以亲赴现场、也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12 月 27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4：00 至 17：

00。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 2 号 2 号楼 511A 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刘征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 2 号 2 号楼 511A 室 联系电话：010-62999573 联系传真：010-62999570 邮政编码：100086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交通费、食宿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颐信泰通（北京）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颐信泰通（北京）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9 日